

國防部法律事務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
承辦人：匡廣進
電話：(02)23116117#637318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國法法紀字第11203059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、徵稿簡則，紙本，2，頁。二、審稿簡則，紙本，2，頁。三、文稿體例規範，紙本，10，頁。四、發行作業規定，紙本，5，頁。

主旨：請鼓勵所屬師生踴躍投稿軍法專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軍法專刊（下稱本刊）於112年6月30日修正發行作業規定，自112年7月起由雙月刊更改為季刊，每年3月、6月、9月、12月出版。凡合於本刊宗旨之法學論著、判解評析及各國軍司法制度評介，均歡迎投稿，來稿採「雙向匿名」審查，無截稿期限，一經刊載，即依本刊規定致奉優厚稿酬。
- 二、本刊自41年5月1日創刊，歷經七十寒暑，近年來除獲得國家圖書館「臺灣學術資源影響力」期刊長期傳播獎之肯定外，連續三屆獲科技部(現為國科會)「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」評列第三級期刊，本年度亦榮獲國軍出版品評比甲組第一名。本刊持續精進，112年8月聘請前大法官及講座教授等擔任部外編輯委員，並廣邀國內大專院校學者擔任審稿委員，以強化編輯運作及增強審稿陣容。
- 三、檢送本刊徵稿簡則、審稿簡則、文稿體例規範及發行作業規定，請協助宣導，詳情請洽本刊匡執行編輯，連絡電話：（軍）637318；（民）02-85099361，Email：jad1032@mail.mil.tw。



正本：中央警察大學(警政管理學院、警察科技學院)、中原大學(法學院)、中國文化大學(法學院)、中國醫藥大學(人文與科技學院科技法律碩士學位學程)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(管理學群財經法律學系)、元智大學(管理學院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)、世新大學(法律學院)、玄奘大學(社會科學院法律學系)、亞洲大學(管理學院財經法律學系)、東吳大學(法學院)、東海大學(法律學院)、長庚大學(管理學院工商管理學系)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(商管學院財經法律研究所)、真理大學(財經學院法律學系)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(法政學系)、國立中山大學(社會科學院、管理學院)、國立中央大學(客家學院法律與政府研究所)、國立中正大學(法學院、教育學院犯罪防治學系)、國立中興大學(法政學院法律學系)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科技法律學院)、國立成功大學(社會科學院法律學系)、國立東華大學(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法律學系)、國立金門大學(人文社會學院海洋與邊境管理學系)、國立政治大學(法學院、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)、國立高雄大學(法學院)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(管理學院科技法律研究所)、國立清華大學(科技管理學院科技法律研究所)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(人文與科學學院科技法律研究所)、國立臺北大學(法律學院、社會科學院犯罪學研究所)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(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院智慧財產權研究所)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(財經學院、管理學院)、國立臺灣大學(法律學院、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)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(應用科技學院專利研究所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)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(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)、國防大學(管理學院法律學系、政治作戰學院)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(商管學院、國際事務學院)、逢甲大學(商學院財經法律研究所)、開南大學(人文社會學院法律學系)、義守大學(管理學院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)、僑光科技大學(商學與管理學院財經法律系)、臺北醫學大學(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醫療暨生物科技法律研究所)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(法律學院)、銘傳大學(法律學院、社會科學院犯罪防治學系)、實踐大學(民生學院法律學系)、靜宜大學(人文暨社會科學院法律學系)、嶺東科技大學(商管學院財經法律所)

副本：國家圖書館、五楠圖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、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元照出版有限公司、凌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、國防部參謀本部通信電子資訊參謀次長室

112/11/06
16:50:55